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镇江中建鸿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06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中天引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拟向郑永刚、罗佳、陈国宝、上海仁亚贸易有限公司和上海泐策贸易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吉翔股份，证券代码：603399）自2020年3月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020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规定，如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重组需经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式方案，尚需取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对本次重组的军工事项审查批准及豁免信息披露的批复，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